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 年 10 月

会议资料目录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2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4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6

 议案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8

 议案三：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
 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审批机关变更登记的
 议案11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特制定本须知，请全体出席股东会的人员自觉遵守。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股东会纪律，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召开秩序。

二、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会议开始后，由股东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入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四、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五、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会上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事先在股东会签到处进行登记。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得无故中断股东会议程要求发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经股东会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会议议题，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股东的发言、质询内容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可能泄

露公司商业秘密、内幕信息或可能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提问，股东会主持人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有权拒绝回答。

六、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七、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八、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九、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6 年 10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4）。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0 月 19 日 14 点 30 分
-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4 号 C3-4 层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4、会议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吉英存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齐占宁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范成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张明轩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成一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庞春霖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林乐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谷云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审批机关变更登记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会议表决结果。

（九）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十二）现场会议结束。

注：由于本次股东会实行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于当日 15:00 点收市后进行统计。公司将在网络投票结束后依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汇总形成股东会决议，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及时查阅。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纬恒润”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含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 3 名。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董事长、总经理吉英存先生提名吉英存先生、齐占宁先生、范成建先生、张明轩先生和成一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人员均符合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资格和任职条件。

上述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本议案包含 5 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下列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审议并表决：

- 1.01：选举吉英存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选举齐占宁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选举范成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选举张明轩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选举成一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9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纬恒润”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含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 3 名。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董事长、总经理吉英存先生提名庞春霖先生、林乐女士和谷云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林乐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人员均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和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庞春霖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林乐女士和谷云超先生已参加并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的学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上述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本议案包含 3 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下列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审议并表决：

2.01：选举庞春霖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选举林乐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选举谷云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9 日

议案三：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宜。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完成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以 75.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489 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 60.04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须对本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离职、辞退、劳动合同期满等原因，不再在公司任职的，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

鉴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17 名激励对象已从公司（含全资子公司）离职，且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因此，上述 17 人均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以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对上述 17 名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注销的股票种类及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为公司根据《激励计划（草案）》向上述 17 名激励对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合计为 10,320 股，占公司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 600,400 股的 1.7189%，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 119,932,320 股的 0.0086%。

三、回购价格及资金来源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75.00 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的自有资金。

四、预计本次回购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19,932,320 股变更为 119,922,000 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

五、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本激励计划的实施，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9 日

议案四：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审批机关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17 名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320 股限制性股票应予以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19,932,320 股变更为 119,922,000 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 11,993.2320 万元减少至 11,992.2000 万元。

鉴于上述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的变更，公司拟对《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1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993.2320 万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992.2000 万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1,993.2320 万股。公司发行的面额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1,992.2000 万股。公司发行的面额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审批机关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审批机关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9 日